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南极电商

公告编号：2016-114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果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南极电商；证券代码：002127）自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后经多方论证并确认，公司所筹划之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某主营移动互联网营销业务的企业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3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5月28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完善交易方案等工作尚在进行之中，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6月2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6月25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2016年7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7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7月9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2016年8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5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2016年8月2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80

号《关于对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需在2016年8月29日前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公司收到问询函后，就问询函及投资者广泛关注的“交易估值”、“业绩承诺”、“标的公司核心竞争力”等问题与交易各方、中介机构进行深入沟通，并对相关信息与数据进行进一步核实与说明。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回复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8月27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6年9月7日，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对问询函所列的问题作出了书面回复说明并对外披露公告，并根据该问询函的回复内容对《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进行补充和修订。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南极电商；证券代码：002127）于2016年9月7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9月7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6年10月10日，因东海证券不再担任公司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公司拟聘任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10月11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自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正积极推进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和评估工作；新聘任的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正在积极准备相关材料；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配合中介机构开展前述工作；待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审批程序。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

特此公告。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四日